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行业标准

YY/T 0317—2007
代替 YY 0317—2000

医用治疗 X 射线机通用技术条件

General specifications for medical therapeutic X-ray equipment

2007-01-31 发布

2008-01-01 实施

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
行业标准
医用治疗 X 射线机通用技术条件
YY/T 0317—2007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8 千字
2007 年 5 月第一版 2007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2-17559 定价 10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YY 0317—2000《医用治疗 X 射线机通用技术条件》。

本标准与 YY 0317—2000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——删除了规范性引用文件中的作废标准：GB/T 11755.1—1989《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管电压测试方法》、GB/T 11755.2—1989《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管电流测试方法》、YY/T 91055—1999《医疗器械油漆涂层分类 技术条件》。

——删除了原标准中的附录 A。

——将原标准改为推荐性标准。

——对原标准中章、条内容进行了重新编排。

——删除了原标准中“治疗机应符合本标准的要求，并按规定程序所批准的图样及技术文件制造”。

本标准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医用 X 线设备及其用具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由辽宁省医疗器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郑国祥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YY 0317—2000。